

國立臺北大學 書函

地址：237303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151號

承辦人：劉曉玲

電話：(02)8674-1111#66380

電子信箱：stw0919@gm.ntpu.edu.tw

(郵遞區號)

(地址)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大總字第11512006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本校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及其相關附件、填寫說明各1份

主旨：為落實本校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之工作環境
評估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《職業安全衛生法》第6條第2項第3款規定及本校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第四大項內容辦理。

二、相關說明如下（另有附件圖示說明），敬請各單位主管指派同仁完成下列評估表並核章後，紙本回傳總務處環境組留存，以符合法規規定。

（一）預防計畫附件二「國立臺北大學-職場不法侵害預防之危害辨識及風險評估表」：請同仁依潛在風險欄位內容進行評估，勾選「是」之項目，須接續完成「潛在不法侵害風險類型」，再參閱附件二末頁「可能性」、「嚴重性」、「風險等級」之頻率說明進行勾選；勾選「否」者，請續完成下個項目。

（二）預防計畫附件三「職場不法侵害預防計畫-作業場所-適性配工與工作設計檢點表」：依工作環境場所勾選工作性質，並完成檢點表內容，完成後於頁尾「檢點人員」及「單位主管」處核章。

（三）預防計畫附件四「職場不法侵害預防計畫-作業場所環

境檢點紀錄表」：同附件三說明。

三、如有任何疑問，請致電總務處環境組職業安全衛生護理師洽詢，分機：66380。

正本：本校二級以上行政暨教學單位

副本：環境組

裝

訂

線